

证券代码： 603989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 2025-001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绵阳高新区资江电子元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绵阳资江”）于近日收到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联合批准并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51004139，发证日期：2024年12月6日，有效期为三年。

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有关规定，绵阳资江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连续三年（2024-2026）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此次认定是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后进行的重新评定，标志着公司科研与技术实力再获认可。这将进一步激发公司内部创新活力，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4日